

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的通知，定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上午11点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沈旭东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、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